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19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9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9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5 月 13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5 月 13 日（周三）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 3370 号南山智园崇文园区 3 号楼 35 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申请 2026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暨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累计亏损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地点、变更实施方式及延期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告。

(2)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3) 对影响中小投资者 (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利益的重大事项,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4) 议案 3、4、5 涉及的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且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5) 议案 10、11、12 须以特别决议通过, 即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 本次股东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3 日 (周三) 上午 9:00 至 11:30, 下午 14:00 至 17:00; 采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请在 2026 年 5 月 13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

2、登记地点: 公司证券部,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 3370 号南山智园崇文园区 3 号楼 35 层; 邮编: 518055 (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 请在信封注明: “欣锐科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字样。)

3、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登记: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 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格式见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登记: 本人出席会议的, 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 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格式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登记: 可采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 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 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以便登记确认。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须在 2026 年 5 月 13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方为有效, 信函邮寄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 3370 号南山智园崇文园区 3 号楼 35 层, 邮政编码: 518055, 联系

方式：0755-86159656。电子邮件接收信箱：ir@shinry.com。传真：0755-86329100。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5、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 3370 号南山智园崇文园区 3 号楼 35 层

邮政编码：518055

电话：0755-86159656

传真：0755-86329100

电子信箱：ir@shinry.com

联系人：朱若愚

6、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者交通、食宿费用自理，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745”，投票简称为“欣锐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5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9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00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申请 2026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暨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			
5.00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累计亏损的议案》	√			
8.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地点、变更实施方式及延期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 3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名称		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请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 17:00 前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证券部，不接受电话登记。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打印、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